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日間部

113-1 期末教學反應意見調查「填問卷！送禮券！」得獎名單

◆ 第2階段得獎名單(前一學期第16~17週填寫且符合資格者) ◆

序	獎項	學號	姓名	序	獎項	學號	姓名
1	普獎 500 元禮券	3B218009	劉○華	8	普獎 500 元禮券	3B216094	林○愷
2	普獎 500 元禮券	3B232043	綦○中	9	普獎 500 元禮券	3B212147	傅○連
3	普獎 500 元禮券	3B015106	林○裕	10	普獎 500 元禮券	3B017095	王○明
4	普獎 500 元禮券	3B232024	楊○鈞	11	普獎 500 元禮券	3B318032	陳○文
5	普獎 500 元禮券	3B3S7009	阮○新	12	普獎 500 元禮券	3B316070	林○鈞
6	普獎 500 元禮券	3B3B6032	蘇○忠	13	普獎 500 元禮券	3B051021	徐○翔
7	普獎 500 元禮券	3B2S8039	阮○慶	14	普獎 500 元禮券	3B3S2001	陳○黃

◆ 第1階段備取名單(前一學期普獎共計2名逾期末領取)◆

序	獎項	學號	姓名	序	獎項	學號	姓名
1	普獎 500 元禮券	3B233063	鍾○明	2	普獎 500 元禮券	3B312087	張○紘

領獎須知：

- 一、得獎人領取獎品時，請攜帶「得獎人學生證」(外籍生請攜帶居留證)。得獎人所提供之身份證明文件，不得有侵害他人權益或偽造、變造等，若有不實，願負一切民、刑事責任；若得獎人本人無法親自領取時，委由他人代為領取時，請攜帶「得獎人學生證」(身份證)及「代領人學生證」。
- 二、得獎禮券應配合中華民國稅法繳交相關所得稅，外籍生需預繳20%稅金並填寫扣繳稅率表方得領取禮券。
- 三、領獎期間/地點：請於114/2/25~3/14至國秀樓2樓教務處課務組(K202室)領取，**未於公告期限內領取者則視為放棄，未領取者將依備取名單遞補。**